

週數	課題	經文
3	以色列受審的因由〔下〕	5:1-6:14
4	審判的異象和復興的應許	7:1-9:15

3 以色列受審的因由〔下〕

3. 呼籲以民當快悔改〔5:1-17〕

(a) 當留心神的審判〔1-3〕

- 「民」：原文為處女。百姓即將滅亡，猶如未出嫁就死去的處女，真教人惋惜。

(b) 應趕快認罪悔改〔4-15〕

- 「茵陳」：迦南地出產的一種苦菜，在此形容百姓抹煞公義所帶來的後果。
- 「昴星和參星」：為亞述人所敬拜，當時被認為是掌管季節更換的恒星。
- 「那說正直話的」：指公正的證人或法官。

(c) 審判時的大哀號〔16-17〕

4. 審判來時的第一禍〔5:18-27〕

(a) 誤解耶和華的日子〔18-20〕

- 「耶和華的日子」：百姓一向以為這是仇敵受控，選民獲救且被高舉的時刻。

(b) 誤解神所要的敬拜〔21-27〕

- 「厭惡你們的…」：顯示神眼中這樣的敬拜只是人自以為是的活動，神並不悅納。
- 「大馬色以外」：指亞述地，主前 722 年北國以色列人被擄到這裡。

5. 審判來時的第二禍〔6:1-14〕

(a) 沉溺於安逸奢華〔1-7〕

- 「國為列國之首」：這些領袖自認自己的國家強大。
- 「人最著名」：指國中傑出的領袖。
- 「約瑟的苦難」：指北國以色列即將滅亡一事。

(b) 終面對徹底毀滅〔8-14〕

- 「燒他屍首」：當時為了防止瘟疫發生或因死亡人數過多，只好用火葬的方式。
- 「不可提…」：百姓深知刑罰來自神，怕提起會觸怒神，神或會降下更多災禍。